

重宣传 强监管 优服务

综合执法部门创新举措抓实养犬管理

■记者 徐晓雯 通讯员 高凯磊

近年来,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饲养宠物的家庭越来越多,其中养犬最为常见。但随之而来的遛狗不拴绳、犬只随地排泄等不文明养犬行为,以及烈性犬伤人、扰民所引发的社会问题 and 安全隐患也随之增多。管好宠物犬,不再是各家各户的“自家事”,还体现着城市管理的精细化水平,更反映了一座城市的文明程度。

“2019年7月《嘉兴市养犬管理条例》正式实施以来,我们始终坚持将做好养犬管理工作作为提升城市品质的重要方面,精心优化养犬管理服务举措,努力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文明养犬行动的良好氛围,着力提升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不断助力金平湖城市品牌打造。”市综合执法局党组书记、局长许铭锐说。

乘“数”而治
优化养犬管理服务举措

自2019年7月1日起,我市开始实行养犬管理重点管理制度。该制度明确规定,平湖市区东至上海塘、杭平申航道、乍浦塘,南至南环路,西至金平湖大道、平善大道,北至北环路合围区域及三港新城为养犬重点管理区。2020年,该制度在原市区养犬重点管理区43.74平方公里的基础上,将养犬重点管理区拓展至镇街道一级范围,向曹桥、新埭、新仓、独山港、广陈、林埭全面延伸,目前已经实现了全市镇街道全覆盖,而随着范围的进一步扩大,管理难度也随之增加。

为此,市综合执法局乘“数”而治,通过智能化载体,优化服务、高效管理,引导居民规范文明养犬。该局根据重点管理区拓面情况,在前期排摸的基础上,建立起囊括全市34100条犬只的数据库,并针对养犬实际现状,将优质的服务延伸到了乡镇。

“我市目前已建立了7个免疫、登记‘一站式服务点’,其中有6个位于乡镇,犬主养犬准养登记可以在‘一站式服务点’进行,还可以在网端、移动端自主办理。”市综合执法局相关工作人员向记者介绍说,去年全年我市共办理犬证1309件,其中镇街道



办证点办证570件,有效实现了“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管理全程化”。在数字化管理方面,该局还充分运用“钉钉”“浙里办”“嘉兴犬管”等数字系统,将犬只底数、办证、年审、免疫、流浪犬捕捉、收容、处置等养犬管理全流程列入“嘉兴犬管”数字平台智慧化运行。同时,动态更新犬只基础数据库,对已死亡、走失等犬只进行数据注销,对新增犬只及时补充,提升养犬基础数据的实时性、精准性。

与此同时,为方便已办证犬主进行犬证年审,该局还依托微信“平湖智慧城管”小程序迭代升级中的“文明养犬”模块,已办证养犬市民仅需按要求上传“疫苗注射照片”“犬只照片”“疫苗注射时间”后即可由工作人员开展线上审核,率先实现了嘉兴市域内犬证年审“零次跑”。自去年8月该模块更新以来,已开展微信线上犬证年审310件。在此基础上,结合犬用狂犬疫苗一年打一次的周期,该局还联合市农业农村局,在主城区重点管理区的27个村社区开展“一站式”免疫办证年审服务进社区活动,方便群众在家门口就能进行犬只免疫办证年审。至目前,这项活动已连续开展了3年,在去年的“一站式”服务中,现场共新办犬证91张、进行免疫年审896件,服务期间年审量同比提升31%,真正让群众便捷零距离,得到了养犬居民的一致好评。

严格执法
强化违法养犬行为管理

遛狗不牵绳,任由犬只乱跑,惊吓到老人、小孩;不及时处理犬只排泄物,任由粪便留在公共场所,在污染环境的同时损害城市形象;犬吠声大,严重影响他人正常休息……这些不文明养犬行为,给群众

生活带来了困扰。

近年来,市综合执法局聚焦犬患问题突出、群众反响强烈的区域,针对城市广场、公园、开放性小区等重点区域以及早晨和傍晚两个6点以后的溜犬高峰时段,采取错时执勤的方式加强巡查监管。与此同时,将加强养犬管理工作和当前垃圾分类减量、生态文明建设、平安建设等中心工作有机结合,加强工作衔接,取得工作支持,造势借力完善违法养犬监管。

据该局相关工作人员介绍,去年1至11月,全市共捕捉流浪犬2448只,处罚违法养犬行为316件,总计罚款金额21810元。通过严格执法,城市主次干道、景区广场、居民小区等重点区域流浪犬、散养犬明显减少,养犬人溜犬牵绳的人数不断增加,市民对依法养犬、文明养犬的知晓率不断提高。同时,充分发挥小区业委会和物业管理服务公司的日常基础管理功能,强化社区自治功能,提高犬主自律意识,及时发现、劝导或举报不文明养犬行为,协助处理涉犬矛盾纠纷。

值得一提的是,去年10月市综合执法局还开展了养犬管理专项执法行动,对未采取有效措施造成犬只自行出户的,个人在重点管理区内养犬、每一户籍或者每一固定住所超过一只的,在小区楼道、楼顶、房顶、绿化带等公共区域以及单位集体宿舍、开放式阳台、城市绿地饲养犬只等违法养犬行为进行严厉处罚,有效解决了一批市民反映强烈的重点区域养犬问题,捕捉了一批流浪犬,全面提升了养犬管理实效。

注重宣传
营造文明养犬浓厚氛围

文明养犬,需要深入持久进行宣传。在基层工作中,执法人员切实贯彻“一次工作就是一次普法”的理念,将普法工作融入日常管理工作的全过程。去年,该局利用媒体报道、微信公众号推送等方式,向群众推送文明养犬做法和违法养犬处罚典型案例40余篇,通过办证中现场说法、管理中依法执法、媒体上以案释法的方式,将养犬管理执法与法律法规宣传有机结合。

同时,深入开展广覆盖、多层次、立体式、常态化的规范养犬宣传,发放各类文明养犬宣传资料3万余份;在全市21处开放式公园、城市绿地、城市绿道安装316块文明养犬宣传牌和犬只禁止进入绿道标识。在全市重点管理区的213个居民小区张贴261份小区犬只公示,做到对重点管理区内的小区犬只全部进行公示。

值得一提的是,去年我市在龙湫湾公园建成了首个公共遛犬区,遛犬区占地面积962平方米,四周设有网眼围栏确保其封闭性,园区内还配备有拾便袋、垃圾桶、休息椅、犬只游乐等便民设施,安排专职管理人员和保洁人员进行日常维护,以人性化的空间、多重利益平衡成就社会公共利益。据介绍,自去年9月1日起,遛犬区已正式向公众开放,能基本满足周边养犬户的日常遛犬需求,提升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不仅如此,该局还积极联合街道、社区,进一步构建“政府主导、属地管理、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养犬管理长效机制,在主城区评选“文明养犬示范小区”和“平安犬管小区”共20个,在让示范小区起到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的同时,切实营造养犬管理工作全社会关心、支持和参与的良好氛围。

做好犬类管理工作非一日之功,需坚持不懈常态化抓实。对此,市综合执法局表示,将坚持多措并举、扎实推进,继续全面抓好规范养犬管理工作,不断增强群众文明养犬和自觉维护美好环境的公共意识,切实推动犬患整治工作持续深入开展,保障公民健康和人身安全,维护社会公共秩序和市容环境卫生,助力城市文明建设。

城管资讯

创新执法模式 助推垃圾分类

■通讯员 俞 凤

近期,市综合执法局执法队员在对沿街店铺进行垃圾分类专项检查时,发现有几家店铺的经营者未按照生活垃圾分类要求对生活垃圾进行分类。

鉴于这些店铺系首次违法,情节轻微且没有造成明显危害后果,依据生活垃圾分类执法轻微违法行为告知承诺制,执法队员要求这几家违法事实轻微的商铺经营者签署承诺书,并承诺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整改。之后,执法队员开展了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专项检查“回头看”行动,确保商铺垃圾分类执行到位,对不履行承诺、未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整改的店铺,执法队员依据《浙江省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有关规定予以行政处罚。

自去年7月15日《行政处罚法》施行以来,市综合执法局推行首次轻微违法免于处罚模式,针对水果店、小超市等店铺生活垃圾分类不到位的轻微违法行为进行警示教育、说服教育、责令改正,当事人自愿签署承诺书,承诺立即改正、按期改正或者不再违法。在近期垃圾分类随机检查过程中,集镇镇区店铺分类达标率相比未开展执法工作之前有明显提升。

市综合执法局“敦罚并举”,通过运用《轻微违法行为行政承诺告知书》,以柔性监管方式向经营主体释放温情与善意,进一步优化了营商法治环境,改善了执法环境,营造了浓厚的垃圾分类、环境保护氛围,让生活垃圾分类理念更加深入人心。

执法办案“零唤醒”专项行动展开

■通讯员 沈晓芬

为切实深化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进一步拓展综合执法范围,实现新领域执法办案“零”突破,近期市综合执法局开展了“零办案”唤醒行动,以“查新案”为切入点,全力提升执法办案覆盖率。

按照《浙江省综合行政执法事项统一目录》划转内容,该局法制科深入梳理事项内容,厘清事项范围,统筹协调,拟定各分队执法办案“零唤醒”基本任务认领表。并对照全市未办理案由,督促推进案件办理进度,确保此次“零唤醒”专项行动有序开展。各执法分队结合辖区实际,召开专题研讨会,依照执法权限,积极探索拓展市政公用、市容、环保、人防、水利等领域未进行过行政处罚且实际发现的违法行为,并依法立案查处。同时,加强日常监督、巡查,重点对工地、居民小区、沿街商铺进行执法检查,主动对接镇街道,深入挖掘案件来源,积极查处相关违法行为。

目前,各分队根据认领任务分配数,共办理新领域案件78起,唤醒总数68起,共覆盖116项,占省执法事项(488项)的比例为23.8%。下一步,将继续深入研究《浙江省综合行政执法事项统一目录》,建立长效机制,加强各执法分队队员对新类型案件的办理能力,提升执法办案业务水平,形成职权行使到位、执法成效明显的办案新格局。

倡导文明习惯养成 巩固文明创建成果

■通讯员 平晓兰

为进一步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市综合行政执法队广陈分队结合实际积极倡导文明停车、文明经营、垃圾分类、文明养犬等,引导群众养成文明好习惯,推动形成文明新风尚。

“文明停车”呈现风貌。分队以“规范停车、有序停放”为重点,加强集镇日常管理,规范集镇范围内车辆文明有序停放,确保道路安全畅通。深化“城警联动”机制,强化乱停乱放治理,严查人行道违停行为。

“文明经营”展现风范。以“守序经营、不越门线”为重点,联合社区、环卫部门,与沿街商铺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督促经营者认真履行“门前三包”责任,自觉参与环境卫生管理。加大经营秩序治理力度,集中整治越门经营、乱堆乱放等行为,维护良好的市容环境秩序,营造良好的经营环境。

“垃圾分类”彰显风采。以“垃圾分类、精准投放”为重点,联合镇垃圾分类办、社区,常态化开展垃圾分类巡查,引导群众提高垃圾分类知晓率、参与率和准确率。加大执法检查力度,配合社区开展“落地包”执法,全力推进垃圾分类见成效。

严查垃圾“落地包” 维护环境常态整洁

■通讯员 俞 凤

近日,市综合行政执法队独山港分队执法队员在日常巡查中发现,一些小区的单元楼门口草坪上,经常堆放有一些生活垃圾。执法队员通过对垃圾袋上的二维码读取,袋内垃圾信息翻找,一步步将堆放垃圾的当事人查明,对当事人进行宣传教育,并对随意堆放生活垃圾的违法行为依法进行处罚。

据了解,去年10月以来,独山港分队已在各居民小区内查处随意堆放生活垃圾相关案件16起。接下来,分队将继续加大力度重点巡查,以严格执法制造联动效应,推进生活垃圾定时定点分类投放,维护环境常态整洁。

此外,还将定期开展建筑工地及周边生态环境检查,不断加强对建筑工地生活垃圾分类情况的监督管理,确保建筑工地环境“内外皆净”,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上下同行”。通过这些举措,切实提升执法水平,持续推进全域垃圾无死角专项整治行动,维护辖区环境整洁干净。



工作交流

建好一座“站” 温暖一座城

■通讯员 丁烁盛

2020年以来,我市按照“便利化、智慧化、人性化、特色化、规范化”的总体要求,研究制订了《关于推进平湖市城市公共厕所服务大提升的实施方案》。去年,又发布了《平湖市温暖驿站建设与管理标准》(试行),明确了驿站建设标准。截至目前,市综合执法局条线共建成鹁水驿·温暖驿站5座,其中主城区2座、镇街道3座,进一步推广“温暖嘉”品牌,打造出实用公共服务空间。

长远布局,合理布点。《平湖市温暖驿站建设与管理标准》明确驿站选址结合城市规划、绿道规划区域,按服务半径2-3公里设置1座。实际建设中结合城市公建配套和市政、环卫设施等城市管理部门产权所有的公用事业管理配套用房进行改造建设,并结合“红色驿站”建设要求同步打造,建成的5座驿站均坐落于人流密集区域。

贴近群众,精准定位。将城市驿站定位为群众能“自由进出”的休闲场所,在功能设置上体现“亲民、实用”的特点。其

中,“亲民”即普适百信愿意进来,驿站以立足服务普通群众为理念,通过驿站外设置WIFI、热水、阅读、休息等LOGO,引导周边人群驻足、休憩。“实用”即功能实用,在面积不大的空间内融合了户外工作者休息区、饮水供应区、休闲阅读区、便民服务区、母婴服务区、展示区等实用功能,为环卫工人、快递小哥、普通百姓提供歇息、学习等服务。

整合资源,发力共建。目前我市建成的这5座驿站或依托城管用房,或依托景区服务点,或依托原有公厕,或依托党建

阵地,将各类不同属性的站房通过规范化的配套设施,具备驿站功能,实现对外服务。且驿站实行“场地共建、人员共管”,以案山公园驿站为例,依托原有景区小卖部,售货员即为驿站服务、管理人员,实现资源整合,为驿站常态化良序运行提供管理保障。

持续挖掘,提质推进。城市驿站建设作为公共场所服务提升的一项重要内容,我市将持续挖掘现有资源,不断推进建设工作,完善驿站布点。今年主城区拟新建2座高品质驿站,打造驿站建设“平湖样板”。

以城市管理美学提升民生福祉质感

■通讯员 盛依雯

近年来,我市坚持以美学应用与城市管理相结合,“向美而行”着力提升民生福祉质感。

管理之美,美在万“巷”更新。市综合执法局根据道路性质、功能、业态布局,对全市中心城区道路市容环境实施分级管理。以不同级别城区道路市容秩序、环卫保洁的管理要求和量化标准,实现“一级道路管严、二级道路管好、三级道路管活”

的总体目标。同时,结合环境整治工程“美丽城市”专项活动、全市路长制网格化管理等,深入实施“上面、立面、前面、地面、下面”的道路硬件设施全方位提质提标及“洁化、序化、亮化、绿化、美化”的街容综合性管理。

设施之美,美在用心用情。小厕所,大民生,自2017年启动对城镇公厕提升改造行动以来,我市对城镇的公厕进行了较大规模的翻建重修,将人性化的设计和精细化的管理贯穿始终。一方面,从隔断、

无障碍通道、扶手(无障碍设施)、特许坐便器等硬件设施着手,积极提升无障碍服务水平;另一方面,对管理服务进行了再深化,扫码取纸设备基本做到全覆盖,并新增了负离子除臭杀菌设备试点、防滑警示、洗手液等暖心设施,城区一、二类公厕的两班制管理更是不断从时间及质量上延展了服务品质。

服务之美,美在精细入微。去年启动的“美丽停车场”建设统筹我市各个停车场的空间地形差异及自然条件,通过箭头施划、

灯带装饰、出入引导标志等提升城区停车场的总体形象。现已对我市东湖景区、明湖景区、四大酒店以及城区26个停车场进行了规范提升,提升后的美丽停车场引导标志醒目,停车位标志明显、规范,方向箭头清晰,出入口通畅整洁,车辆停放区域、秩序最大限度地与周围风景实现协调统一。截至目前,除新增划线箭头364个以外,还增划了残疾人车位30个、残疾人车位指示牌30个,并在有条件的停车场出入口匹配实时监控接入平湖市智慧停车系统。